

推进教育创新 让人才培养与高质量发展更加适配

罗会钧 李佳霏

核心提示

湖南应持续推进教育创新,积极破解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脱节、五育融合实效不足等瓶颈问题,重构人才培养逻辑——让课堂直面产业需求、让科研扎根生产一线、让人才成为创新的“原动力”,使人才培养与高质量发展更加适配。

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的民盟、民进、教育界委员并参加联组会时强调,“新时代新征程,必须深刻把握中国式现代化对教育、科技、人才的需求,强化教育对科技和人才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形成人才辈出、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生动局面”。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相互交织,“如何加强统筹谋划,实现人才培养和高质量发展的良性互促”是新时代重大课题。作为拥有128所普通高校的教育大省,湖南应持续推进教育创新,破解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脱节、五育融合实效不足等瓶颈问题,重构人才培养逻辑——让课堂直面产业需求、让科研扎根生产一线、让人才成为创新的“原动力”,为建设教育强国贡献湖南力量。

推进本硕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构建“以需求为导向”的学科动态 调整体系

构建“以需求为导向”的学科动态调整体系,可打破学科固化边界,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推动知识生产从“静态传授”转向“生态响应”,助力教育与社会需求相协同。近年来,湖南结合《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积极构建以需求为导向的学科体系,聚焦工程机械、轨道交通等优势产业培育新兴交叉学科、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取得一定实效。但仍存在部分传统学科转型滞后、动态适配机制与前沿技术迭代尚未形成深度共振等问题。鉴于此,应直面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的结构性矛盾,通过分类推进本硕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构建“需求牵引、精准对接”的学科动态调整体系。

一是本科教育应实施“基础+产业”双轨制。前两年强化数理基础与人文素养教育,提升学生对通识性知识和专业大类基础性知识的掌握度;设立“学科动态调整委员会”,运用人工智能实时分析我省重点产业链人才需求,生成学科调整建议清单,在后两年根据产业实际需求与学生意愿,将学生分流至细化专业,形成精准化对接模式。二是硕士培养须注重科研能力与实践能力的综合提升。依据我省“4×4”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需要,优先增设智能制造、新能源装备、生物医药等战略新兴领域硕士点;加强对学位点的动态监测与预警,实施学位点“有限授权”

机制,新设硕士点应在3年内通过学科贡献度评估,未达标者撤销授权,以此淘汰与产业适配度低、就业率持续偏低专业。三是博士培养应聚焦战略性科学家梯队建设。立足湖南实际,放眼国家重点领域,优先支持现代农业、大健康、新能源等领域博士点建设;重视博士培养模式创新,着力打造由院士带头、产业首席科学家参与的联合培养工作站,允许用技术攻关成就、创新产品迭代代替学术论文发表。

加快重点领域技术技能人才培养, 完善人才“全周期”发展生态

技术技能人才是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的重要主体,对于助力高质量发展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着眼重点领域技能人才缺口,加大急需紧缺职业人才培养力度,有助于破解“设备等人”“项目停摆”等发展梗阻。近年来,湖南坚持把职业教育融入经济发展大局,多措并举培养了一大批具有高超技艺和精湛技能的人才,但依然存在横向衔接和纵向贯通的培养渠道亟待优化、部分课程设置相对滞后、产教融合不够紧密等问题,应继续深化构建“职教+产业”共生体系,打造“技能湘军”品牌。

一是健全重点领域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深入实施“十四五”职业技能培训规划和技工教育“十四五”规划,聚焦重点领域,着力打造一支大规模、结构合理且素质出众的高技能人才队伍,继续办好“楚怡杯”等职业院校技能竞赛,以赛促教、以赛促学,探索专业技能人才培养新模式、新机制、新路径;大力建设数字职教平台,推动职业院校与龙头企业形成合作关系,开发专业特色鲜明的虚拟仿真实训系统,将企业用人标准反向注入课程设计,实现教学场景与生产现场双向映射。二是推动职业技术教育体系改革。深化重点领域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行“校企双导师制”,鼓励各重点产业主动将发展需求嵌入院校课程设置和人才培养;通过构建“1+X”

证书制度,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贯通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体系。三是实施“技能湘军”培育计划。围绕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等世界级产业集群,建立省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推动“四链”深度融合;推行技能人才评价结果跨企业、跨区域互认,拓宽技能人才成长通道,推动“湖南工匠”走向全球。

深化“政产学研用”协同育人, 加强政策保障与制度创新

深化“政产学研用”协同育人,是教育现代化与产业升级耦合共生的关键路径,有利于打破传统教育与产业需求的“单向度”传导壁垒,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可持续智力动能。近年来,湖南在“政产学研用”协同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依托“双进双转”机制促成大批校企合作项目成功落地,推动北斗、工程机械等千亿级产业集群发展,培育了众多新兴领域人才。但仍存在科技成果转化不顺畅、政策体系针对性不强、区域资源分布不均等问题,应通过加强政策保障与制度创新,破解协同育人困局,优化“四链融合”生态系统。

一是完善产教融合激励制度。出台专项政策,明确政府、高校、企业在产教融合中的职责,设立专项资金支持协同育人项目;打造“产教融合贡献度排行榜”,对于在协同育人方面表现优异的企业,政府可通过税收优惠、用地保障、金融支持等适当给予政策倾斜;将科研成果转化考核列为高等院校年度绩效考核重要内容,科研成果转化的部分收益可直接奖励研发团队。二是打造“政产学研用”融合平台。集中建设研发中心、产业学院、孵化基地,吸引高校、企业、科研机构入驻,形成科创平台集群;政府主导成立产业联盟,整合行业龙头企业、高校、科研机构资源,联合制定人才培养标准与认证体系;搭建“政产学研用”融合数字化平台,通过汇聚企业需求、教育资源、科研力量、市场应用等多方资源,实现协同育人体系中各方的精准对接,同时集成覆盖前沿产业

领域的课程资源、实践项目、远程实训功能,实现人才培养和产业创新的良性循环。三是构建企业主导的协同育人体系。破除“校热企冷”“合而不深”等痼疾,推动企业以“用”为导向,通过“揭榜挂帅”等机制吸引高校科研团队参与技术攻关,实现科研成果向市场化、应用化转化;鼓励大中小企业参与协同育人,分类推进其与各层次院校的深度合作,形成龙头企业与一流高校聚焦高精尖技术突破、中小企业结合特色院校推动应用型技术创新的良好格局。

建设新型教育智库,促进教育、 人才、产业、创新有效衔接

教育智库担负着服务教育强国建设的重大使命,有利于推动形成智力资本与治理效能的正向反馈循环。近年来,湖南在建设新型教育智库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但仍需破除研究合力不足、供需匹配精度较低等痼疾。要紧紧围绕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以数据驱动、跨界协同为核心,构建“需求精准对接—资源高效配置—成果快速转化”的全链条支撑体系,着力打通新型教育智库建设“最后一公里”。

一是打造“教育产业大脑”。集成全省高校学科数据、企业用工数据、技术专利数据,建立教育供给与产业需求的动态匹配模型;构建“四链融合监测平台”,实时追踪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耦合度,量化评估衔接效能。二是完善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打造完整高效的领导班子体系和管理成员体系,明确日常管理制度和评估标准,稳步推进智库建设;设立省级教育智库奖励专项,采用“政府引导+社会资本+成果分成”模式,支持重大课题研究,重点支持“卡脖子”技术攻关,加大对取得先进成果团队的奖励力度。三是创新组织结构。成立岳麓产教融合智库联盟,整合中南大学、湖南大学等高校智力资源,中联重科、三一重工等企业实践场景以及湘江实验室等科研平台,形成“政产学研金”一体化架构;推动建设“长江中游教育智库联盟”,与武汉光电子、合肥量子信息等产业集群建立人才共育、技术共享机制。

(作者分别系中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湖南省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心中南大学基地研究员;湖南省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心中南大学基地特约研究员)

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建设 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匡立波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指出,要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有序推进小班化教学,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乡村小规模学校主要指乡镇以下、学生数少于100人的学校或教学点,其基本特征为学校学生总数偏少、学校班级偏少、班级人数偏少,师资薄弱,是我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短板。乡村小规模学校是保障农民基本教育权益的基石,也是传承农村特色文化、繁荣农村经济、推动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的重要载体。为此,应推进农村小规模学校向“小而美”“小而精”发展。

动态监测学龄人口数据,划分乡村小规模学校类型,建设乡村学校应科学规划布局,既要防止过急过快撤并学校导致学生过于集中,又要避免出现新的“空心校”,应基于学龄人口变动趋势分类推进乡村小规模学校发展。首先,利用信息化手段建立县域义务教育学龄人口动态监测机制,以家庭为单位,重点监测县域成人与中小学生空间分布,获得具有内在关联、在时间上连续的县域人口及学龄人口信息。其次,根据监测数据将乡村小规模学校划分为撤并型、过渡型、建设型三种类型。撤并型学校通常为生源少、教学质量不高、附近有其他可接收学生的学校,建设方向倾向于优化资源配置、整合教育资源;过渡型学校通常为生源少、教育质量不优,但邻近学校无法同时接收其所有学生,这类学校应侧重于提升教学水平;生源相对稳定、学校间距离较远的小规模学校是乡村学校的基本类型,应加大其建设力度。再次,建设乡村小规模学校应注重改善办学条件,强化教学设备更新、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为确保农村学生享有优质公平教育提供有力的物质保障。

优化师资结构,共享优秀教师资源。一方面,应保障乡村小规模学校师资充足,构建以初次配置为主、二次配置为辅的教师配置机制。在初次配置环节,遵循校际间教师工作量均衡原则,以“生师比”为基础,结合“班师比”配置教师人数,实现区域教育资源的优化布局;在二次配置环节,通过实施县域内教师交流与轮岗制度、中心学校教师巡回教学等举措填补乡村小规模学校可能存在的师资缺口。对于课时少的学科,可通过一名教师在多所小规模学校之间“走校”上课模式共享优秀师资。另一方面,深化城乡结对帮扶,打造学区教育联盟。发挥城市优质学校带动作用,采取“优质学校+乡村小规模学校”共建等方式,实施“城乡携手、同步课堂”项目,推进城乡学校录播教室建设,促进城乡学校在管理、教学、教研等方面紧密融合,引领乡村小规模学校高质量发展。

利用乡土资源,开发农村特色课程。乡村社会有着不同于城市的丰富教学资源,乡村小规模学校应充分发挥这一优势,开发具有乡土特色的课程体系、开展相关教育实践。一方面,让学生走进田间地头,将书本知识与乡村生产生活、自然生态、民俗文化紧密结合,积极建设乡村实践基地,开展全体师生参与的多彩实践行动。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引导其“做中学、学中做”,参与翻土、播种、采摘、存储等过程。另一方面,将乡村能工巧匠引进学校课堂。学校可聘请乡村能工巧匠作农艺辅导员,因地制宜开展种植、养殖、非遗、创美、木工等教学,以“乡土田园”为主题开展农事、农艺、农耕等教育,同时打造具有乡村特色的现代化课程体系,培养一大批具有乡土情怀、中国根脉、世界眼光的新时代少年。

优化招生政策,减少农村生源流失。办学质量是家长为孩子择校的主要因素。县城优质高中的招生政策事关县域内广大学子对幼小教育和初中学校的选择。鉴于此,建议县城优质高中充分考虑城乡教育质量的实际差别实行划片招生,以乡、镇、街道为单位,与学生基数成正比分配招生指标,而不是仅仅按照考试分数高低进行“一刀切”招录。招生指标分配应在城乡均衡派位基础上向乡村小规模学校做一定倾斜,适当降低农村优秀学子考取县城优质高中的难度,避免农村学生为争取更多在县城优质高中就读机会而在义务教育阶段蜂拥流入城市就读,从而造成农村家庭为陪读无序涌向城市,加剧农村人口流失和乡村学校生源进一步减少。生源是教学质量的关键,让农村优质生源在义务教育阶段留在本土,不仅可以消解对于城区幼小学校和初中教学资源的无序竞争,还可以减轻农村家庭进城陪读的负担,为农村人口留在乡村、振兴乡村提供支持。

(作者系湖南省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心湖南文理学院基地特约研究员)

优化“三区”支教 推进美育浸润

肖辉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20年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教育部2023年印发的《教育部关于全面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的通知》,都要求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浸润作为美育工作的路径,将美育融入教育教学活动各环节,发挥提升审美素养、陶冶情操、温润心灵、激发创新创造活力的功能。《湖南省边远贫困地区、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实施方案》自2014年春季实施以来,每年选派义务教育阶段支教教师约1300人到全省51个“三区”县支教,有效缓解了当地师资紧缺、优秀师资不足等问题,有力推进了当地学校的美育浸润行动。

湖南“三区”美育支教以美育浸润学生、浸润教师、浸润学校为宗旨,将优质美育资源和先进教育理念带到“三区”学校,助力加强美育师资建设、改善美育浸润环境、开发本土美育课程、加强学科美育浸润,推动美育在这些地区普及发展,取得了一定成效。与此同时,“三区”美育支教也存在选派机制有待完善、示范作用难以发挥、工作成效亟需巩固、评价机制不够科学等问题。当前,应通过建立健全支教相关机制,持续推进“三区”学校美育浸润行动。

探索多元支教机制。随着我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化解大额政策落地落实,各校美育师资较

为紧张。为保证“三区”支教助力学校美育浸润行动的可持续性发展,应探索多元化支教方式。在持续为51个受援“三区”学校开展送教、送研、送培活动的同时,可邀请省内教研机构、高校、中小学美育名师前往“三区”学校进行实地指导,通过讲座、观摩课等形式,助推“三区”美育教师提升教学技能。也可由发达县(市、区)相对固定支援欠发达县(市、区)学校美育浸润行动、由优质学校相对固定支援薄弱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同时充分发挥现代教育技术作用,积极推进线下线上联动,提升优质美育资源共用共享效益。

构建巩固提质机制。只有责任到校,才能持续推进“三区”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应建立派出学校与受援学校相对稳定机制,美育支教教师、派出学校、受援学校应与两地艺术机构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多方联动推进美育浸润行动的工作格局。

健全选拔派出机制。科学制定选派计划。根

据过去10年我省平均每年选派约1300名支教教师的做法,结合“三区”学校实际需求,保持每年1300—1500人的选派计划,其中音乐、美术类美育教师计划不低于20%。加大组织宣传力度。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平台公告支教计划、受援学校与学科、选派标准与要求、支教待遇与优惠政策、考核评价办法等。派出学校应加强对美育教师的宣传动员。严格资格审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派出学校应秉持严格的选拔原则,确保所选派的教师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教育教学能力、团队合作意识、奉献精神等。选派方、受援方及支教教师本人三方应签订工作协议,明确支教期限、工作内容、考核评价等事项,保障支教工作顺利进行。

构建巩固提质机制。只有责任到校,才能持续推进“三区”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应建立派出学校与受援学校相对稳定机制,美育支教教师、派出学校、受援学校应与两地艺术机构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多方联动推进美育浸润行动的工作格局。

健全选拔派出机制。科学制定选派计划。根

据过去10年我省平均每年选派约1300名支教教师的做法,结合“三区”学校实际需求,保持每年1300—1500人的选派计划,其中音乐、美术类美育教师计划不低于20%。加大组织宣传力度。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派出学校应秉持严格的选拔原则,确保所选派的教师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教育教学能力、团队合作意识、奉献精神等。选派方、受援方及支教教师本人三方应签订工作协议,明确支教期限、工作内容、考核评价等事项,保障支教工作顺利进行。

健全选拔派出机制。科学制定选派计划。根